

2019 年湖北工业大学“安琪酵母”英才奖学金 评选通知

为支持我国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激励在校青年学子勤奋学习、刻苦钻研，经湖北工业大学与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协商，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在湖北工业大学大学设立“安琪酵母”英才奖，奖励湖北工业大学在校优秀学生。为便于该项资金的管理，结合捐赠协议书中《湖北工业大学“安琪酵母”英才奖管理办法》，作出如下通知安排。

第一章 奖励范围、标准与申请条件

一、安琪酵母英才奖学金用于奖励就读湖北工业大学生物、食品、制药及其相关专业品学兼优的本科生和研究生。每年颁发一次，每次奖励研究生 5 名，本科生 10 名。奖励标准为研究生每生每年奖励 4000 元，本科生每生每年奖励 3000 元。

二、凡符合以下条件的本科生、研究生，均可申请“安琪酵母”英才奖。

-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2.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各项规章制度，无违纪违规记录；
- 3.身体健康，《大学生体育合格标准》成绩达到合格及以上
- 4.在校期间勤学励志，学习成绩与综合考评成绩排名均位于所在班级的前 30%；

优先条件：本科生及研究生在相关专业国内外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获得国家发明专利、校级及以上各类学科、创新、创业竞赛获奖给予优先考虑。

第二章 申请与评审程序

三、安琪酵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设奖单位）与湖北工业大学成立“安琪酵母”英才奖评审委员会，负责“安琪酵母”英才奖的评选和表彰工作。

四、申请流程

（1）学生申请：由符合条件的学生本人根据本通知规定提出申请，填写《湖北工业大学“安琪酵母”英才奖申请表》。湖北工业大学生物工程与食品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为接受本申请的单位，受理申请截止日期为11月27日。

（2）本科生由班级推荐：班级成立以班导师和班级学生代表为成员的评议小组，对本班申请人员进行评议推荐。研究生由学院研究生学生工作办公室推荐。

（3）湖北工业大学生物工程与食品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将根据班级推荐情况，对相关材料审核、汇总后，交学院评审委员会评选。

五、评审委员会对学生申请材料审查核实后，进行初筛，确定候选人，并将候选人材料交由设奖单位审定后，正式公布获奖名单。

生物工程与食品学院学生工作办公室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十五日

